

海南省政府采购文件



政源招标
ZHENGYUAN TENDERING

采购方式：询价

项目编号：HNZY2019-062R

项目名称：2019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
(二次招标)

项目包号：B包

采购单位：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

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3
(一) 总则.....	3
(二) 询价通知书.....	4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5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8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9
(六) 响应文件的评审.....	9
(七) 评定.....	13
(八) 合同.....	14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15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22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33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函

受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拟对2019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招标）项目（项目编号：HNZY2019-062R）所需的货物及服务进行询价采购工作，现邀请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参加密封响应，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编号：HNZY2019-062R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预算、用途、数量及简要技术要求或性质：

- 1、项目名称：2019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招标）；
- 2、项目B包预算：人民币433800.00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 3、用途：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需要；
- 4、数量：一批；
- 5、简要技术要求或采购性质：详见《用户需求书》。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19年内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19年内连续三个月的财务报表或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完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4、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加盖公章的声明函原件）；
- 5、供应商最近三年内在参与政府招投标采购项目活动中没有不良信用记录，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原件，格式自定）；

- 7、购买本项目询价通知书并按时缴纳响应保证金；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四、询价通知书的获取：

- 1、询价通知书发售时间：2019年08月05日至2019年08月08日（上午08:30—11:30，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海口市蓝天路28号名门广场南区A座1002室；
- 3、售价：人民币200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 4、购买询价通知书时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验）：
 - （1）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有效证件；
 -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须提供现公司社保证明材料及身份证复印件；
 - （3）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1、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19年08月09日14:45至15:00（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 2、开启时间：2019年08月09日15:00（北京时间）；
- 3、开启地点：海口市蓝天路28号名门广场南区A座1002室；
- 4、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
地 址：洋浦经济开发区
电 话：0898-28810823
联系人：高先生

代理机构：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蓝天路28号名门广场南区A座1002室
电 话：0898-65343462
传 真：0898-65343424
联系人：杨先生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询价通知书仅适用于本次询价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询价的采购人是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询价事宜的机构。本次询价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实名购买询价通知书拟递交响应文件和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投标人。其职责如下：

2.3.1 对询价通知书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4 派授权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响应文件开启活动，对询价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澄清；“授权代表”系指在询价过程中代表投标人处理询价响应事宜的人员，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投标人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询价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

2.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相关投标人承担。

2.3.8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3.9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询价响应。

2.3.10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4 合格的投标人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4.2 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有能力提供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相关货物及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成交投标人”系指经询价小组按照询价通知书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合格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询价小组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投标人。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系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货物等。所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系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卖方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与升级、培训、验收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4、本询价通知书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5、相关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响应活动有关的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采购代理机构按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向成交投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成交投标人须在成交公告之日起至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逾期未付，每日按代理费的百分之五收取违约金，且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向成交投标人发放《成交通知书》、在成交合同上拒签或盖章，因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均由成交投标人承担。

（二）询价通知书

6、询价通知书的构成

6.1 询价通知书由下列文件以及在询价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询价邀请函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6.2 投标人须认真阅读询价通知书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询价通知书在各方面都做

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无效响应等风险均由投标人承担。

7、询价通知书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询价通知书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逾期不受理）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询价通知书的投标人。否则视为完全接受询价通知书所有条款及规定。

8、询价通知书的修改

8.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天，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询价通知书进行修改。

8.2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者修改是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询价通知书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投标人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询价通知书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通知书的投标人，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4 本询价通知书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询价响应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询价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9.2 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9.3 除在采购文件第四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9.4 “年、月、日”除非特别说明，均指公历的年、月、日。

9.5 “工作日”指中国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公历日。

9.6 “元”指人民币元，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货币均指人民币，除非另有特别说明。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详见第四部分）：

（1）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询价通知书“询价邀请函”中“投标人资格要求”）

- (2) 响应承诺函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资格申明信
- (5) 报价一览表
- (6) 报价明细表
- (7) 技术响应情况表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企业无需提供）
- (9) 售后服务承诺
- (10) 投标人简介
- (11) 投标人认为应该附上的其它文件、资料

11、响应文件编制

11.1 投标人对询价通知书中多个包进行报价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各个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11.2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询价通知书中提供的《响应承诺函》、《报价一览表》等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3 投标人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须接受并配合采购代理机构对其提供的任何资料进行审查和核实。

11.4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询价通知书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询价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承担。

11.5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6 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如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7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11.8 除非询价通知书中特别指出提供资质证明文件的原件查验外，响应文件正本中的原件均为打印或不褪色水笔书写并加盖公章的材料，未特别说明的资质证明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12、响应报价

12.1 项目 B 包预算：人民币 433800.00 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12.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如有）、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2.3 投标人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2.4 成交候选投标人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成交候选投标人。

13、备选方案

本次询价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14、响应保证金

14.1 响应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的必要条件，**投标保证金¥6000.00 元**。

14.2 响应保证金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19 年 08 月 09 日 12:00** 前划入或存入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如投标人响应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报价并不接收响应文件。

单位名称：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账号：6220 3010 0100 0228 91

14.3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14.3.1 成交投标人的响应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3.2 非成交投标人的响应保证金将在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7) 逾期未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15、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5.1 响应文件应自开启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

报价。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响应文件在原响应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

16、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6.1 响应文件纸质版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固定装订（注：如胶装）。报价一览表一份，独立信封密封，信封外注明“报价一览表”。提供电子版 PDF 文档 1 份（响应文件正本扫描），并将 U 盘（标明公司名称）密封在“报价一览表”中，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电子介质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不一致时以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须按询价通知书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书脊上清楚标明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并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如供应商不按上述之规定提交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16.3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字迹易于辨认，并由投标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投标文件正本封面及每页右下角必须签字和加盖投标公司（公章），在投标文件正本必须盖上骑缝章，副本可以复印，正本没有签字和盖章的文件将无法通过资格审查。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份共一袋，副本二份共一袋）及报价一览表（独立信封密封一份），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19 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HNZY2019-062R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7.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8、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8.1 投标人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8.2 投标人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保证金转账、汇款的银行回单（均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个人身份证原件亲临响应文件开启会议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决定，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若代理机构推迟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准。

18.4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9、响应文件的开启

19.1 代理机构按“询价公告”或“询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响应文件的开启活动，采购人代表、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响应文件的开启活动，参加活动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及相关授权证明材料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9.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9.3 开启时，投标人授权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9.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投标人的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的评审

20、询价小组的组成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询价小

组独立评审，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提交评审报告。

21、评审方法和标准

2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 年 1 月 1 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第五条规定，对小、微企业予以价格评分适当优惠。若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者，其参与评分的报价取值按报价的 94%计（即按报价扣除 6%后计算）。

21.2 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颁布《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二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0 号）要求，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3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询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响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且按照报价由低至高的顺序推荐 1-3 名为成交候选投标人。

21.4 资格审查：询价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如投标人不满足资格要求，询价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报价处理（详见附表 1）。

21.4.1 开启后，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初审内容为：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2）符合性审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1.4.2 初审时若发现响应的货物与询价货物在型号规格、技术性能、质量、质保、保修期等有重大偏离，或缺少询价通知书要求必须提供的响应内容条款，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响应文件中有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微小差异。

21.4.3 在详细评审之前，询价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实质上响应应该是与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询价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1.4.4 实质上没有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报价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21.4.5 询价小组成员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按照询价通知书中制订的评定办法进行综合评定。

21.4.6 评审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询价小组遵循公平、公正原则，采取记名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21.4.7 审查和评定时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经询价小组认定，将可能被视为重大偏离或未实质性响应（询价小组认定属于重大偏离或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或导致被拒绝：

- （1）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投标人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的金额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 （4）响应有效期不满足的；
- （5）交货期或工期不满足要求的；
- （6）响应文件未按询价通知书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7）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8）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它条件。

21.4.8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询价通知书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上述规定处理。

21.5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询价通知书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1.6 询价小组在初审中，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1.7 询价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1.8 询价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1.9 询价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1.10 成交原则: 投标人有效报价达到 3 家或以上, 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 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注: “有效报价”是指通过文件初审的投标人最终报价经价格核对后的评审价格, 且不超过采购人的预算。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2019 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 (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 HNZY2019-062R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询价通知书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响应, 漏报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响应有效期	是否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			
5	响应保证金	是否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			

6	交付时间	是否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			
7	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			
8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结 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七）评定

22、评定

22.1 询价小组依据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并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按响应报价（满足询价通知书的前提下，质量和服务相等的情况下）由低至高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投标人，排名第一的为成交候选投标人，排名靠后的前 2 名为备选成交候选投标人。

22.2 成交候选投标人因特殊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才可依评标排名次序的备选成交候选投标人依次递补为成交投标人。

22.3 成交投标人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成交结果。

22.4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文件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询价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自始至终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2.5 在评审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询价小组而获得评审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公告

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hainan.gov.cn>)上发布询价公告、更正公告、通知、评审结果公示等询价过程中的所有信息，请务必关注网上公告。评审结果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24、质疑和投诉

24.1 如果投标人对本次询价活动有疑问，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规定，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4.2 代理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对投标人的质疑进行回复，或投标人对代理机构的回复不满意时，可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4.3 投标人如认为询价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7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八）合同

25、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14.4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与成交投标人签订供货合同。

2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

在特殊情况下，询价小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报经监管部门同意后，保留在授予合同之前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询价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

27、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应按询价通知书和成交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询价通知书和成交投标人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7.2 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成交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8、付款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办理。

29、适用法律

采购人、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询价响应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
2019 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招标）
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 HNZY2019-062R

项目名称： 2019 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
招标）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 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

乙方： 成交供应商

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甲方：洋浦经济开发区公安消防支队

乙方：成交供应商

为了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B包供货及相关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合同条款；2. 投标文件；3. 招标文件；4. 附件：技术规格书；5. 器材备品备件及零配件明细；6. 器材的认证书（若有）。

二、合同标的

1、本合同标的为所有器材装备，包括设计、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培训、验收、技术服务，保质期保障等全部内容。

2、供货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及价格：

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交货期 (天)	单价 (万元)	单项总价 (万元)
合计总价							

3、乙方应对本合同项下其承担的全部工作实施有效管理，以确保实施进度符合本合同要求；

三、合同价格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00.00元）；

2、合同总价包括了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以及乙方进行的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技术服务、保质期保障服务等的全部含税费用；

3、合同总价中包括投标文件和用户需求书中列明所有器材装备费用；

四、合同货物的包装、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1、合同货物的包装：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90天内交货；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合同货物验收：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移交所有资料文档后 30 日内甲方完成最终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后延。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合同货物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交付并完成最终验收后，须交付甲方以下资料：

(1) 合同；(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3) 所提供的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5、个别功能配件可能在供货技术方案中未列出，但乙方不得以此作为拒配理由。交货验收时，所有器材装备配件必须齐全，确保甲方无需另行增加任何功能配件即可正常使用。

五、付款方式

合同货物到甲方指定地点交付并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95% (¥00.00)，甲方暂扣合同总金额的 5% (¥00.00)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产品没有质量问题且售后服务良好的(须提供质保期内每半年对有乙方提供的装备的单位的巡检记录，巡检记录须有甲方负责部门以上单位的盖章)，质保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须符合国家消防产品技术规范和相关产品标准，且都属于厂家原装正品产品，并为合法渠道进货的全新产品，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招标和投标文件要求。

2、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优先选择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质量鉴定。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无法鉴定的，经甲乙双方同意，可委托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双倍赔偿；

3、产品质保期≥1 年(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七、售后服务

1、产品交付使用后，不少于 1 年保修，终身维修。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

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即派员到现场维修,质保期外,乙方应保证继续向用户提供产品的维修保养等,维护保养所需的零配件按出厂价收费;

2、乙方提供24小时电话服务热线,4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技术资料或处理意见,一般小故障无须更换配件和修复的,由乙方电话指导甲方使用人员自行排出故障,如需现场服务的,乙方须于12小时内派员到达现场维修,并于到达现场后48小时内修复;

3、保质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系统及全部货物进行维修和软件维护、升级,不再向甲方收取费用,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如有同一产品因同一质量问题,经过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将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的零配件或者性能更加高级的替代产品;

4、所有设备和软件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甲方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由甲方确定;

6、对出售供应的合同货物,乙方进行跟踪服务,举行定期巡回上门维修,每半年1次,一年不少于2次;

7、货物只有在完成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才移交给甲方。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前由乙方承担;在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上述风险由甲方承担。

八、索赔

1、乙方提供的货物经2次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根据验收结果立即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合同,并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有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5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4、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在发动机、制动系统或卫星通信系统等主要部件及系统存在明显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乙方重新提供同一型号的整车或卫星通信系统,质保期和货款支付条款顺延。

九、违约与处罚

1、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一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作为违约金。如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取消本合同,并要求乙方立即赔付合同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如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选择继续履行本合同的,甲方将从本合同货款内一次性扣除 10%合同款作为乙方的违约金。超过本合同第四条约定供货时间 60 天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并要求乙方立即赔付合同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将乙方不良行为记录反馈至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并建议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将乙方列入“黑名单”,禁止乙方在若干年内参与政府的招投标采购活动。

2、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或性能参数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或单方面取消合同,并要求乙方赔付合同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将乙方不良行为记录反馈至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并建议政府采购监管机构将乙方列入“黑名单”,禁止乙方在若干年内参与政府的招投标采购活动。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格货物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的违约金。

4、乙方未能按照故障响应时间履行售后维修、培训等服务的,甲方根据使用单位书面反馈情况,经核实属实的,每次可扣留乙方的合同金额的 1%,直至扣完质保金。

5、质保期满后,乙方未提供货物使用所有单位每半年巡检记录的,甲方将全部扣除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作为违约金。

十、合同终止与法律诉讼

1、如甲乙任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的 10 天内仍未能采

取有效措施阻止违约行为继续发生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并追究违约方给守约方所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

2、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甲乙任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没有争议的有关约定。

十一、廉洁条款

1、甲乙两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双方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贪渎行为都将触犯法律，并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2、甲乙两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但如该等利益属于行业惯例或通常做法，则须在合同中明示。

3、乙方严格禁止乙方经办人员的任何商业贿赂行为。乙方经办人发生本条第二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都是违反乙方公司制度的，都将受到乙方公司制度和国家法律的惩处。

4、乙方郑重提示：乙方反对甲方或甲方经办人员为了本合同之目的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发生本条款第二条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该等行为都是违反国家法律的行为，并将受到国家法律的惩处。

5、如因一方或一方经办人违反上述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之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6、本条所称“其他相关人员”是指甲、乙方经办人以外的与合同有直接或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经办人的亲友。

十二、其他

1、合同标的物只有在全部验收合格后甲方才正式接收。在此之前，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存在损毁、灭失以及发生火灾等潜在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验收合格后，上述风险由甲方承担。

2、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另壹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

4、本合同自双方签署起立即生效。

甲方： _____（盖章）

地址： 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签章）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_____（盖章）

地址： 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签章）

银行户名：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海口市蓝天路 28 号名门广场南区 A 座 1002 室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签章）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 1、响应承诺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资格申明信
- 4、报价一览表（表 1）
- 5、报价明细表（表 2）
- 6、技术响应情况表（表 3）
- 7、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企业无需提供）
- 8、售后服务承诺（包括实施方案、服务承诺、培训等）
- 9、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有效证件及相关资质证复印件
- 10、投标人概况
- 11、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如投标保证金等)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一）

致：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为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

单位性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p>（正面）</p>
--

<p>法定代表人</p> <p>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p>（反面）</p>
--

特此证明。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注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二）

致：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代表
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为本公司的合法
代理人，就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的 2019 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招
标）项目 B 包号（项目编号：HNZY2019-062R）进行响应，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
与之相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内签字有效，特此声
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或签章）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及签署响应文件，则不需要提交本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注）。

1.3 资格申明信

致：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 2019 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招标）（项目编号：HNZY2019-062R） B 包号的询价采购活动，我公司愿意参与报价。

我公司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符合询价通知书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提供“用户需求书”中全部的要求及相关服务，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公司理解贵公司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贵公司的要求提交。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申明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1)

1.4 报价一览表

(独立信封另密封一份)

项目名称	2019 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招标）
项目包号	B 包
报价总计	(小写):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元)
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
备 注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亲笔签名)

注:

- 1、报价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报价中必须包含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如劳务费、税费、技术开发费、培训费、资料费等但不限于以上项，合同的执行以交付时间为准；
- 3、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表 2)

1.5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2019 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招标）项目包号：B 包

序号	项目名称	简要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					
报价总计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亲笔签名)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及列数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相关明细费用、质保及人员培训、后续服务及其他所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计算填列；
- 3、总价=单价×数量，数量由投标人自行计算并填表；
- 4、“报价明细表”中“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报价一览表”中“报价总计”数。

(表 3)

1.6 技术响应情况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询价通知书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报价人不响应。带★的指标列入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否则视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无效，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并没收其响应保证金。**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投标人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			

投标人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亲笔签名）

注：

- 1、此表为表样，投标人必须把询价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并对技术参数进行逐一应答，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按照询价项目技术参数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技术响应情况表”；
- 3、请在“投标人技术规范描述”中列出所响应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询价小组评审时不能只根据投标人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 5、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配套服务。本条所称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的专利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8 售后服务承诺

1、本附件内容由各投标人进行填写，应至少包括询价通知书要求的服务内容的响应条件；

2、服务期限应明确；

3、其他的及售后方面的承诺参照以上进行，务求详细、可操作。

投标人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亲笔签名）

承诺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 31 页 共 35 页

1.9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为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 2019 年上半年急需训练器材装备采购（二次招标）（项目编号：HNZY2019-062R） B 包号所提交的保证金人民币，投标保证金¥6000.00 元，请贵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开 户 名 称			
开户银行全称		联 系 人	
银 行 账 号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请将此申请书在递交响应文件时，提交至海南政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财务部，
联系地址：海口市蓝天路 28 号名门广场南区 A 座 1002 室，联系人：薛女士，联系电话：
65343462。（递交响应文件时需单独提交此文，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采购清单

包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预算（元）	备注
B	消防器材	666	件(套)	433800.00	

二、B包参考规格及技术要求:

29	B	多功能强光探照灯	具有优良的防爆、防静电性能，可在易燃易爆场所安全使用，采用HID气体放电，照射距离不低于1500米，具有工作光、强光、频闪三种光设计，灯具内部电路设计具有防止过充、过放、短路保护装置及开关防误操作功能，额定电压：12V，额定容量：≥5.5Ah，额定功率：≥21W；连续放电时间：强光不少于2.5小时，工作光不少于3小时，充电时间≤6小时，外形尺寸应不大于79*302mm，重量不超过1.2Kg。防护等级：不低于IP65，外壳采用高强度铝合金精加工而成，强度高，表面阳极氧化处理，具有优良耐腐蚀性，拉出灯头部分，可以实现范围照明，加装黄色镜片，具有良好的透雾功能。	个	25	
30	B	防毒面具	整套包含6800全面罩1个、6006滤毒盒2个(可用于防护有机蒸汽、氯气、二氧化氯、氯化氢、二氧化硫、硫化氢、氨气、甲胺、甲醛等低浓度有限制使用)，5N11滤棉2个，滤棉盖2个。	套	100	
31	B	大功率电瓶快速充电器	一机解决车辆充电启动问题，12V、24V通用，3秒启动，电流可调节，充电启动两用，可适用于45-1000AH电瓶，1800A瞬间启动，采用25平方输出线不少于2米，纯铜夹子。重量不超过35Kg	套	4	
32	B	装备维修工具箱	不低于150件汽修组合套装，整套不少于：10件6.3mm系列6角英制套筒，10件6.3mm系列6角套筒、6件6.3mm系列长套筒、3件10mm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9件10mm系列6角长套筒、6件10mm系列6角长套筒、2件10mm系列锁定连杆、2件10mm系列火花塞套筒、6件12.5mm系列6角长套筒、8件10mm系列花型套筒、11件10mm系列6角套筒、3件10mm系列一字型旋具套筒、4件10mm系列5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套筒、4件12.5mm系列6角风动套筒、4件12.5mm系列12角英制套筒、7件12.5mm12角套筒、2	套	5	

			件 12.5mm 系列转向接杆、3 件 10mm 系列花形旋具套筒、6 件 10mm 系列六角旋具套筒、3 件 10mm 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12 件全抛光两用扳手、3 件全抛光双梅花棘轮扳手、7 件 6.3mm 系列 25mm 长中孔花形旋具头、10 件长内六角扳手、1 件 6.3mm 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1 件 6.3mm 系列转向接杆、1 件 6.3mm 系列万向接头、1 件 6.3mm 系列旋具头接头、1 件 10mm 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1 件 10mm 系列万向接头、1 件 12.5mm 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1 件 12.5mm 系列万向接头			
33	B	干粉灭火器	ABC 型干粉灭火器，4Kg。	具	100	
34	B	水域救援头盔	头盔为红色，特殊设计的带通气孔的耳部可以确保听觉不受干扰。顶部 8 个透气孔确保在炎热的天气下依然感觉凉爽。左右两边各 3 个通气孔确保听觉不受干扰。快速调节系带可以让你调整松紧至最舒适的程度。符合 CE EN1385 水域安全标准。材质：耐用的 ABS 工程塑料外壳有效分散冲击力，高压 EVA 泡沫棉增强舒适性和保护性。 需按照用户需求喷涂相关标识	顶	30	
35	B	湿式水域救援服	用于水域救援，由发泡橡胶材质制成，一般厚度可从 1.5mm 到 10mm 以上，渗人的冷水被衣服隔离不会在渗透出去并迅速由体热传导变热，可防止体热的散失。整体采用 $\geq 5\text{mm}$ 厚的橡胶材料制成；耐用型背后拉链，并在拉链内侧设有防护边缘；膝部带防滑防磨涂层，裤脚带松紧拉锁。肘部关节内侧减为 $\geq 4\text{mm}$ 厚，增强关节处的灵活性。腕口特殊的密封设计，防止水进入。产品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穿着更舒适， 需按照用户需求提供相应尺码、喷涂相关标识。	套	30	
36	B	水域救援手套	划船及急流救援者均可使用，该手套紧贴且舒服，手腕带可以固定手套。手心为合成皮革，并使用芳香尼龙纤维加强，增强了耐磨性，手背由 $\geq 2\text{mm}$ 厚的氯丁橡胶制成，起到保暖的作用，并加有 $\geq 3\text{mm}$ 厚的衬垫，提供了额外的保护。手掌和手指部位由结实的带弹性的合成皮革制成，且带有涂层，结实耐用使其更容易抓握。重量 $\leq 141\text{g}$ 。 需按照用户需求提供相应尺码。	双	30	
37	B	水域救援靴	专门为水救援人员、救援机构和作战部队而设计使用的水救援靴，结实耐磨，在水中和岸上均可使用。此救援靴为系带式，且带有可调粘扣。鞋面由合成皮革和 5mm 厚的氯丁橡胶（此材料被广泛用于抗风化产品、粘胶鞋底和涂料等，是专业的潜水材料）的加固材料制成，内有弹性潜水材料内胆，为足部提供很好的保暖性和踝部支撑和保护。靴子内侧设有 1 个排水孔。鞋内底厚 $\geq 7\text{mm}$ ，由氯丁橡胶制成，具有吸收走路时所带来的震动、减缓冲击的功能；鞋	双	30	

			底防滑设计坚固结实，安全舒适，可适应各种地形。 需按照用户需求提供相应尺码。			
38	B	IRB 充气式动力橡皮艇	针对激流洪水救援而改良的救援充气艇，采用进口 3 层夹网 PVC 气艇专用面料，气密性、耐磨性、抗老化性能极好、使用寿命长。所有粘接部位全部采用进口聚氨酯胶水粘接，剥离强度以及耐高温、耐水解、抗紫外线等。360 度防撞护弦，撞护弦以上 20cm 双层 PVC 面料加强防护，撞护弦以下加强底部防护装甲，以增强救援艇在洪灾、内涝等不明水域环境下的强度及耐用性，有效应对 恶劣水域环境。艇板增加两个快速排水孔，可快速排除仓内积水；内外增加金属挂环，可固定船外机、拖船；船艇四周增加反光条，增加夜间操艇安全。最大承载人数：≥7 人；总长：≥380cm；长：≥264cm；宽：≥170cm；宽：≥80cm；管：45cm；气室数量：≥3+1；最大承重：≥720kg	艘	2	
39	B	动力绳	适用于攀岩运动，架设在固定点保护点上的攀爬过程中使用，能够通过自身弹性吸收意外坠落时的强大冲击力，直径≤11mm。首次冲击力不小于：7.9KN，坠落次数不小于：9，动态延展率：34%，静态延展率：5.3%，外皮滑动率：0%，重量不小于：69g/m。	米	300	
40	B	消防火钩	用于破拆吊顶、钩拉电线，掀翻燃烧物等，由竹柄和钢钩头组成，长度不小于 4 米。	个	10	

四、交付时间与地点要求：

-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90 天内；
- 2、地 点：用户指定地点。

五、付款条件：

1、合同签订后，合同货物全部到甲方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设备安装调试，经甲方、乙方共同验收合格，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95%。

2、合同价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若无质量问题及售后服务良好（须提供质保期内相应装备配备单位巡检的巡检记录，巡检记录须有受检单位的签名盖章），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应在十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乙方。（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六、验收要求：按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参数进行验收。

七、质保期要求：器材质保期≥1 年。